



烟台市牟平区高陵镇中心小学

2022—2023 学年体育工作自评报告

学校基本情况：烟台市牟平区高陵镇中心小学，专职体育教师 3 人，兼职体育教师 1 人，篮球场 2 块，体育器材室 1 个，足球 40 个，篮球 60 个，排球 10 个，实心球 20 个，垫子 60，羽毛球拍 10 副，跳绳 100 多根，多年来我校体育教学工作从全面落实“健康第一”的思想出发，牢固树立和坚持教育面向全体学生的原则，进一步从观念上理解和认识了实施素质教育、改革课堂教学模式的关键性和重要性，在全面提高学生素质的思想指导下，我校体育工作始终把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培养学生良好品质和健康心理作为工作的出发点认真落实体育工作条例，大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坚持两操一活动，确保学生每天的课外活动时间。

在组织管理方面：我校一贯把体育工作纳入学校整体工作计划中，建立校长领导下的学校体育工作领导小组，实施分管负责制。工作流程为“校长——分管领导——体育教师”一条线。学校主要领导积极学习国家体育教育工作政策和法规。学校每学年的工作计划和年终工作总结中，都把体育教育工作的内容作为重要的一项。学校还有专项的体育教育工作计划和专项工作总结，从而为这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在教育教学方面：我校严格执行国家课程标准设置课程计划，1-2 年级体育课每周为 4 节，3—5 年级每周体育课为 3 节。

开课率足，开课率做到 100%。

学校从领导到教师一直以来都十分重视学校体育活动建设的开展，以“达标争优、强健体魄”为目标，积极贯彻“健康第一”、“每天锻炼一小时，幸福生活一辈子”的现代健康理念，以全面实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大力推进体育大课间活动为重点，蓬勃开展“阳光体育活动”。同时把体育活动与促进和谐校园等紧密结合，培养成学生积极主动的体育锻炼习惯，提高学生的身体健康素质和体育文化素养，推进校园体育文化建设，由此，学校组建阳光体育运动领导小组，健全制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